

地方法法学会



工作动态

中国法学会会员部编发

总第60期

2019年
第1期

编者按

学会动态

中国法学会党组召开会议强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

工作总结

2018年度省级法学会工作考核情况

编者按：

《地方法学会工作动态》是由中国法学会会员部编辑，主要反映地方法学会工作的电子网络刊物。刊物的主要任务是及时反映中国法学会重大活动，传达领导批示精神和指示要求。及时收集、汇总、刊登地方法学会工作中涌现出的工作亮点、工作成绩、创新举措，不断总结典型经验，为各地方开展工作提供借鉴参考，发挥典型示范作用。自 2016 年 4 月创刊以来，已编辑刊发了 59 期。仅 2018 年，《地方法学会工作动态》在中国法学会官网上的点击率达到 4 万余人次，已经逐步成为各地方法学会了解中国法学会工作部署要求的重要渠道、交流探讨促进工作的重要平台、宣传展示工作成果的重要窗口。

2018 年，各地方法学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始终以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主题，以加强党的建设为突破口，以改革为动力，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挥优势、主动作为，扎实推进法学研究、法律服务、法治宣传、对外交流、壮大会员队伍等方面取得新的成绩，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作出了积极贡献。一是地方法学会组织建设蓬勃发展，努力实现“地方法学会全覆盖”和“地方法学会党组全覆盖”。二是地方法学会改革方案逐步落实，已有 16 个省级法学会出台了本省区市法学会改革方案。三是地方法学会研究会充分发挥作用，研究会的智库功能、联系法学法律工作者的纽带功能、培养人才功能都得到体现。四是各级地方法学会积极参与创新社会治理，建立的法律诊所、法律服务站、法律顾问站、信访工作站、调解中心、法治实践教育基地等广泛开展了法律咨询服务和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五是区域论坛突出问题导向和实践特色，为地方党委和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支持，为理论研究成果提供“出口”和展示的平台，切实体现出法学会

作为“智库”的价值和作用。六是普法基层行活动推广深入，多地法学会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品牌项目，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七是全国法学会会员队伍不断壮大。

新的一年，我们将坚持与时俱进、求真务实的办刊方向，进一步发挥刊物的权威性、指导性、实用性。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地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按照中国法学会即将召开的第八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的要求，指导地方法学会工作不断发展，推动 2019 年工作迈向新征程，以优异的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 70 华诞的到来。

2019 年 1 月

编辑办公室：中国法学会会员部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东路 4 号院（北京市 8177 信箱）

邮 编：100081

电话（传真）：010—66121436

邮 箱：hyc1422@163.com

中国法学会党组召开会议强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2019 年 1 月 17 日和 18 日，中国法学会党组两次召开会议，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会议认为，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站在全局和战略高度，全面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政法工作的成就和经验，深刻分析了新时代政法工作所处的历史方位，科学回答了一系列方向性、全局性、战略性的重大问题，对下一步政法工作作出了重要部署。讲话高屋建瓴、内涵丰富、思想深邃、博大精深，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重要组成部分，极大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宝库，为新时代政法事业发展擘画了宏伟蓝图、提供了根本遵循。

会议强调，中国法学会党组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按照郭声琨同志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总结讲话的部署，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团结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听党话、跟党走，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为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工作总结

2018 年度省级法学会工作考核情况

一、2018 年度考核基本情况

2018 年的考核工作，紧密围绕党中央和中央政法委对法学会的工作要求，按照 2018 年中国法学会常务理事扩大会工作要求，在反复讨论、多次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对 2018 年度省级法学会工作量化指标进行了认真修改，要求更加明确，推动、促进工作的作用更加明显。2018 年度量化考核项目分为 7 个大项、37 个小项，共 115 条考核标准，将中央综治考评中的 1 分，量化为 100 分，满分为 100 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全国 32 个省级法学会已全部上交 2018 年度综合工作报告和量化考核表。综合工作报告对 2018 年工作进行了认真总结，对 2019 年工作提出了计划和安排，内容比较全面具体，有不少鲜活的经验和好的做法。量化考核表填写比较详实，填报得分依据比较具体充分，部分省级法学会还提供了大量佐证材料。总体看，各地所报综合报告和量化分值与实际工作情况基本相符，相关数据比较直观具体地反映了省级法学会的工作状况。

中国法学会根据各省自查自报的分数和材料及掌握的情况逐项进行核对、计算，并将扣分情况和原因逐一与各省级法学会进行沟通。经地方法学会工作协调小组审议，报中国法学会会长办公会审定后，确定各省级法学会考核分数。17 个省级法学会为优秀，11 个省级法学会为优良，2 个省级法学会为良好，2 个省级法学会为合格。2018 年度省级法学会考核情况已报中央综治办。

二、2018 年度省级法学会工作情况

2018 年度各省级法学会积极主动开展工作，在发挥政治引领作用，完善组织建设，组织开展法学研究活动，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法律服务和会员发展服务等方面都取得了明显成效，地方法学会整体工作水平有了明显的提高，法学会在服务中心大局中的作用得到进一步体现。

（一）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工作

各省级法学会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精神，通过活动安排、课题设置、研究会工作，组织开展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关于法治方面重要论述的研究、宣传和贯彻。法学会工作纳入当地政法工作大局，及时向当地党委、政法委汇报。重大事件释法说理，引导舆情，做好重点领域或重点人思想政治工作，建立协同管理工作机制。制定党建工作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实施细则，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新规定，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

截至 2018 年底，32 个省级法学会中 24 个法学会设立党组并发挥作用；15 个副省级城市法学会中 11 个法学会设立党组，还有 145 个地市法学会和 964 个县区法学会设立了党组，比上年新增 512 个。山西、吉林、河南、广西实现了省、市、县三级法学会党组全覆盖。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浙江、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宁夏等 18 个省级法学会所属 376 个研究会设立了党组织，比上年新增 137 个。吉林、河南、广西法学会设立了研究会行业党委。

（二）完善组织机构建设，持续推进法学会规范化建设

多数省级法学会领导班子健全、能够按照编制配齐工作人员，按期换届、定期召开常务理事、理事会议，形成主要工作事项上

报、会长办公会等工作制度。2018 年完成换届的有吉林、上海、湖北、云南 4 个省级法学会。多数会长能够充分发挥领导作用，积极争取党委、政法委的支持，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和困难。16 个省级法学会出台了本省区市法学会的改革实施方案。截至 2018 年底，全国有地市法学会 410 个，占全国地市总数的 98%，县区法学会 2639 个，新增 92 个，占全国县区总数的 95.5%，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西藏、云南、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和兵团 28 个省级在市县全部成立法学会，市县法学会基本实现全覆盖。为了更好地推动基层法学会工作，32 个省全部组织了市县法学会专职工作人员培训工作，并推出本地区的典型经验样本，31 个省级法学会将地市级法学会工作纳入省综治考评。

（三）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开展法学研究，推动研究成果转化

各省级法学会都建立了学术委员会和本地区法学法律专家人才库，并组织法学家下基层调研。大多数省级法学会完善了涵盖基础学科、本地特色学科、新领域新问题学科的研究会体系，认真履行主管单位职责，指导研究会开展工作。省级副省级法学会所属研究会总数达到 973 个，比上年新增 114 个。多数省级法学会与当地人大、政府法制部门建立固定的联系制度，参与地方立法、政府规章的制定或调研咨询。承担了国家级、省部级研究课题、项目或者承担了党委、政府、政法委交办的研究工作，组织开展重点课题研究。区域法治论坛或研讨会或本省法治论坛等活动努力办出特色、形成品牌。大批研究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成果奖或得到省级以上领导批示，或被立法、司法等有关部门采纳，或形成省级以上人大代表议案或政协委员提案。组织开展司法改

革评估，参与从律师和法学专家中公开选拔法官、检察官工作，参与“中国庭审公开网优秀庭审第三方评价推选活动”等第三方法治评估工作。

（四）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大力开展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

各地法学会不断健全参与社会治理工作机制，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工作，组织开展新枫桥经验理论总结和实践推广。建立法律诊所、法律服务站、法律顾问站、法律服务社等多种组织形式，形成覆盖广泛的法律服务体系，在县区开展法律服务，形成制度化、长效化的化解矛盾纠纷机制。“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活动和“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的品牌传播力和引导力不断扩大。2018年共组织17398场“双百”报告会，直接听众达342万余人（次），29个省区市“双百”活动进入省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18年全国各级地方法学会共组织、参与、协办普法宣传65万多场次，参与法治宣传志愿者达到82万多人次，发放普法宣传材料6400多万册（页），遍及全国2000多个县区，直接普法受众达8100多万人次。各地在加强信息宣传工作的同时，建设“两微”，探索“一端”，并定期更新网站内容，配合中国法学会建设新媒体矩阵，推进法学会系统网站整合。

（五）发展壮大会员队伍，丰富服务形式、提高服务质量

更加注重在立法、行政执法、律师、仲裁、公证、司法鉴定等部门以及企事业单位、非公经济组织中的法律实务工作者发展会员，会员队伍稳定增长，会员结构不断优化。2018年底全国个人会员达到720313人，新增个人会员81543人；团体会员达到21135个，新增团体会员2210个。完善会员工作管理机制，建立“会员信息群发平台”、服务专线或网上会员之家。大力推动会员发展，组织开展会员活动，维护会员合法权益。

（六）服务和配合“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和外交工作大局，

开展对外法学交流

2018年，各省级法学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法治建设，开展专题法律研究或组织相关法律培训，为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提供法律服务。多数省级法学会积极开展对外（对港澳台）法学交流活动，自行组织或参与有关单位组织的出访团组或在国内举办的涉外研讨会，并能够提前规划第二年对外交流计划。

（七）激发活力，推进各项工作创新发展

2018年，各省级法学会在完成规定任务的同时，还做了大量有益探索，积极创新开展工作。例如在推进党建工作方面：福建、山东省法学会以党建促会建，以推动市县法学会党组建设带动基层法学会开展工作；吉林省以研究会为主召开党建工作会议，并且出台相关文件；广西区法学会成立了法学研究行业党委。在促进研究工作方面：河北省法学会与省委政法委、省委法治办联合印发了《关于建立河北法治智库的实施意见》，为智库专家开展法学研究和法治实践活动提供保障。上海市法学会举办了“人工智能与法治”高端研讨会，并被列入“2018世界人工智能大会”的四个特色活动之一；湖北省法学会加强应用对策研究，积极推动理论与实务交流平台建设，拓展研究触角。在加强基层工作方面：浙江以“一县一品”特色法学会建设为抓手，指导基层法学会立足职能、找准定位，不断开创法治服务新模式；北京培育支持社会组织品牌项目，在第四届社会组织公益品牌评选中获得好成绩；山西在全国首家制定出台《关于新时代强化督查意识狠抓工作落实的实施办法》，强化对各市法学会、各所属研究会的督查工作；新疆抓住“关键少数”和重点人群，深入开展“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及“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宣传好党的方针政策和法治精神；天津市法学会侧重于法律服务人才的选拔，发展退休法官、检察官和有法律专长的司法调解人员加入会员队伍，

充实到基层法律服务一线等等。各省级法学会在党建工作、组织建设、法学研究、法治宣传、法律服务、社会治理、对外交流、会员发展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三、2019 年考核工作打算

中国法学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根据新形势新任务，按照中国法学会将召开的第八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要求，对 2019 年考核指标进行调整，争取在上半年下发 2019 年考核通知，充分利用好考核这个抓手，以永远在路上的精神，推动 2019 年工作迈上新台阶。